

#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15日以电邮和短信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10月25日上午10:00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陈达彬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2、关于聘任彭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：聘任彭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同本届董事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3、关于聘任唐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：聘任唐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同本届董事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4、关于聘任刘岚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：聘任刘岚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同时现任董秘工作职责不变，任期同本届董事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5、关于聘任陈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：聘任陈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同本届董事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同意聘任彭勳先生、唐波先生、刘岚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陈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。我们认为，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，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，本次聘任符合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10月26日

附：以上高管简历

彭勳先生，1972年出生。1994年毕业于北京轻工业学院（现北京工商大学）工业外贸专业，工学学士。先后在四川长江出口公司、成都利君实业有限公司工作。2002年3月进入西藏药业工作，曾任西藏药业总经办主任、行政总监、公司监事，现任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西藏药业总经理助理。

唐波先生，1973年出生。2011年毕业于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学院，硕士研究生（MBA）学历，会计师、物流师。先后在江油市农行、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。1999年至今，就职于西藏药业，历任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，西藏药业生产管理部经理等职，现任西藏药业总经理助理兼生产管理总监。

刘岚女士，1967年出生。1989年毕业于四川大学，大学本科，理学学士，工程师。先后在成都红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、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。1999年起，就职于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，曾任公司信息部经理、证券事务代表；2010年2月至今，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陈俊先生，1978年出生。2000年毕业于西南农业大学（现西南大学）审计学专业，

管理学学士，会计师。2000年-2002年在成都统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财务工作；2002年-2018年在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，2009年担任子公司财务总监、子公司监事、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，2012年担任总公司财务部部长。2018年11月至今在西藏药业财务部工作。